

2020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水政监察、受委托行使水政执法职能、促进水利事业发展；
- 2、水政监察、水事纠纷处理；
- 3、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__0__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在职实有人数 18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8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8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1.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8.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42.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6.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1.18	本年支出合计	57	451.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51.18	总计	60	451.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4+5+6+7+8）行；30 行＝（27+28+29）行；

57 行＝（31+32+...+56）行；60 行＝（57+58+59）行。

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1.18	451.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55	68.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1	45.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0	1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1	35.01					
20807			就业补助	17.45	17.45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6.65	6.6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80	10.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	6.09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	6.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1	1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1	13.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1	10.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	2.60					
213			农林水支出	342.34	342.34					
21303			水利	342.34	342.34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42.34	342.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7	26.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7	26.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2	22.32					
2210202	提租补贴	4.65	4.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1.18	451.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55	68.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1	45.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0	1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1	35.01				
20807			就业补助	17.45	17.45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6.65	6.6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80	10.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	6.09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	6.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1	1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1	13.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1	10.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	2.60				
213			农林水支出	342.34	342.34				
21303			水利	342.34	342.34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42.34	342.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7	26.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7	26.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2	22.32				
2210202	提租补贴	4.65	4.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1.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55	68.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31	13.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42.34	342.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97	26.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1.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1.18	451.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51.18	总计	64	451.18	451.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7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51.18	451.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55	68.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1	45.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0	1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1	35.01	
20807			就业补助	17.45	17.45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6.65	6.6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80	10.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	6.09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	6.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1	1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1	13.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1	10.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	2.60	
213			农林水支出	342.34	342.34	
21303			水利	342.34	342.34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42.34	342.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7	26.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7	26.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2	22.32	

2210202	提租补贴	4.65	4.65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
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1.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30.71	30201	办公费	1.6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0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11.7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6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8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01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1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4	30211	差旅费	0.2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0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2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		
人员经费合计		441.53	公用经费合计				9.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政
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7	0.00	0.00	0.00	0.00	0.5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
队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说明：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说明：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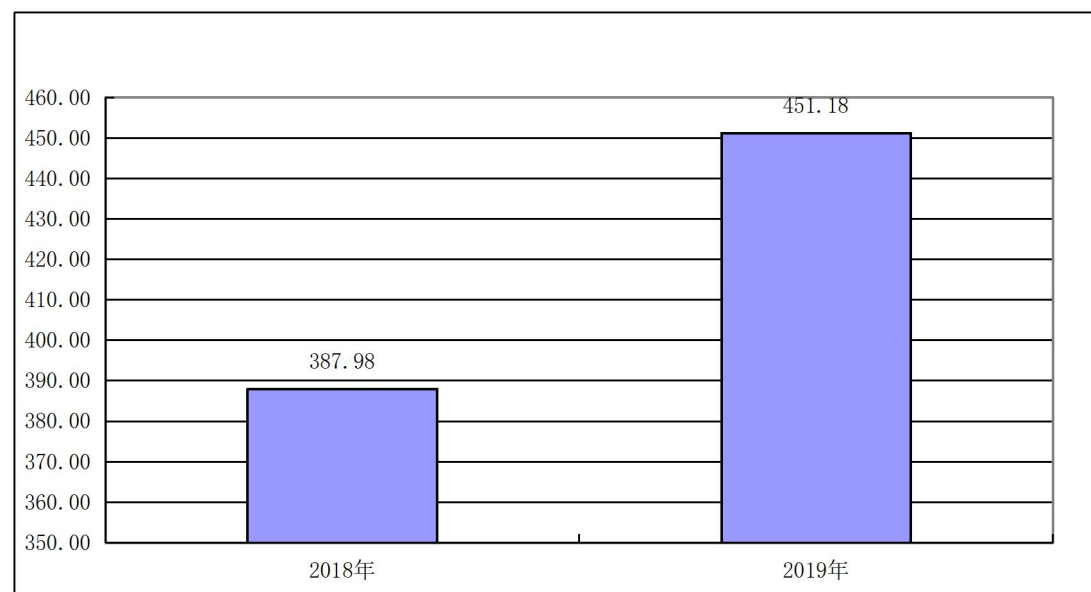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451.18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63.20 万元，增长(下降)16.2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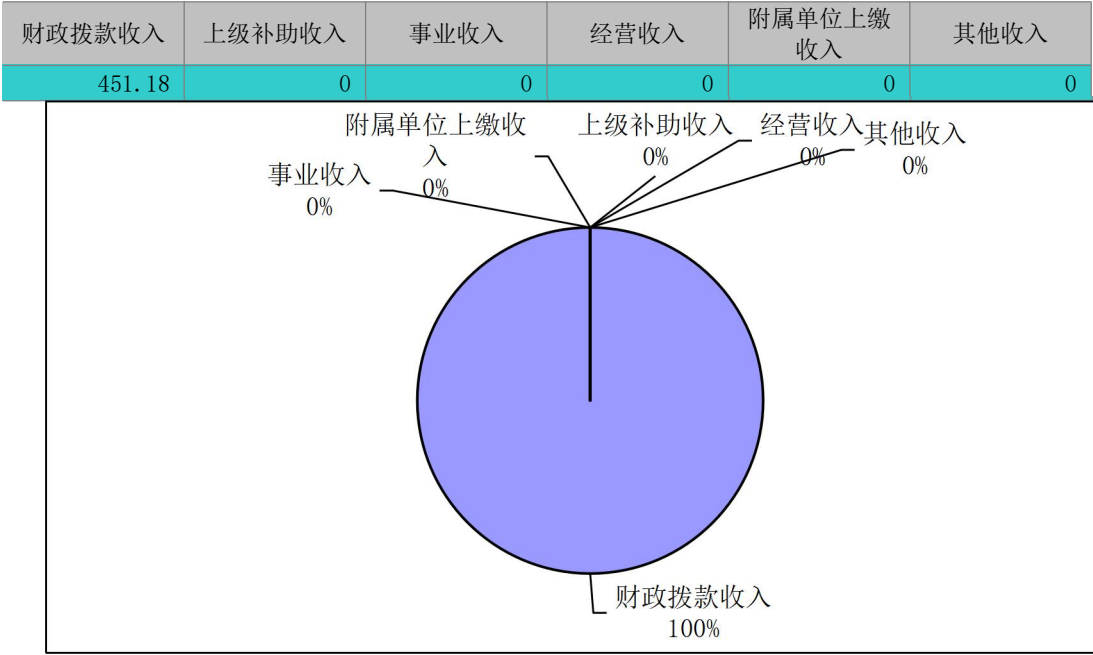
2019 年	2020 年
387.98	451.1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451.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1.1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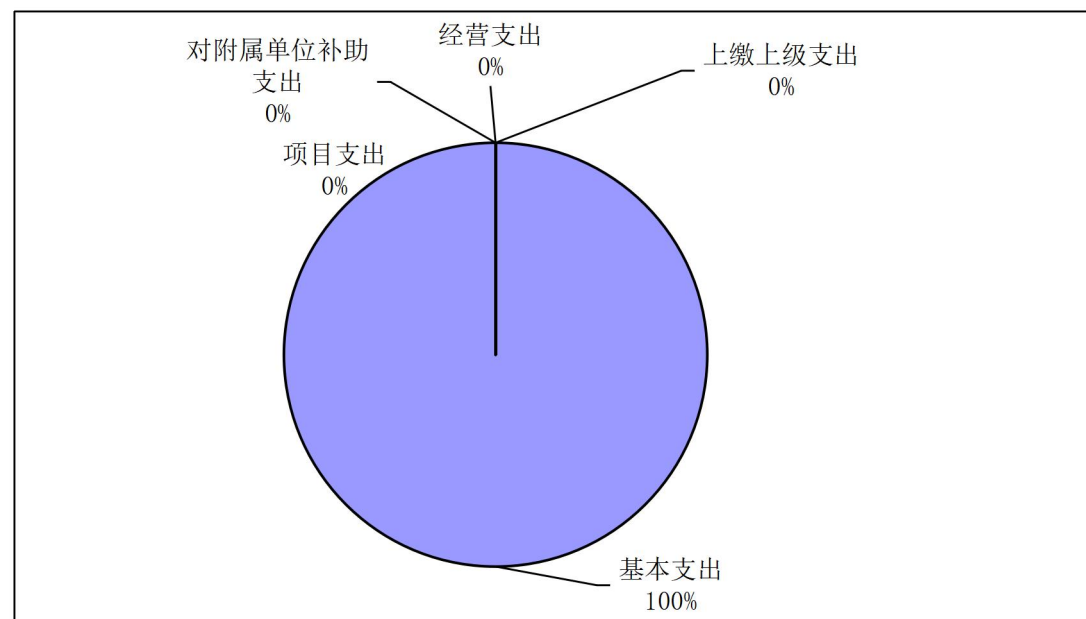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451.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1.1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00%；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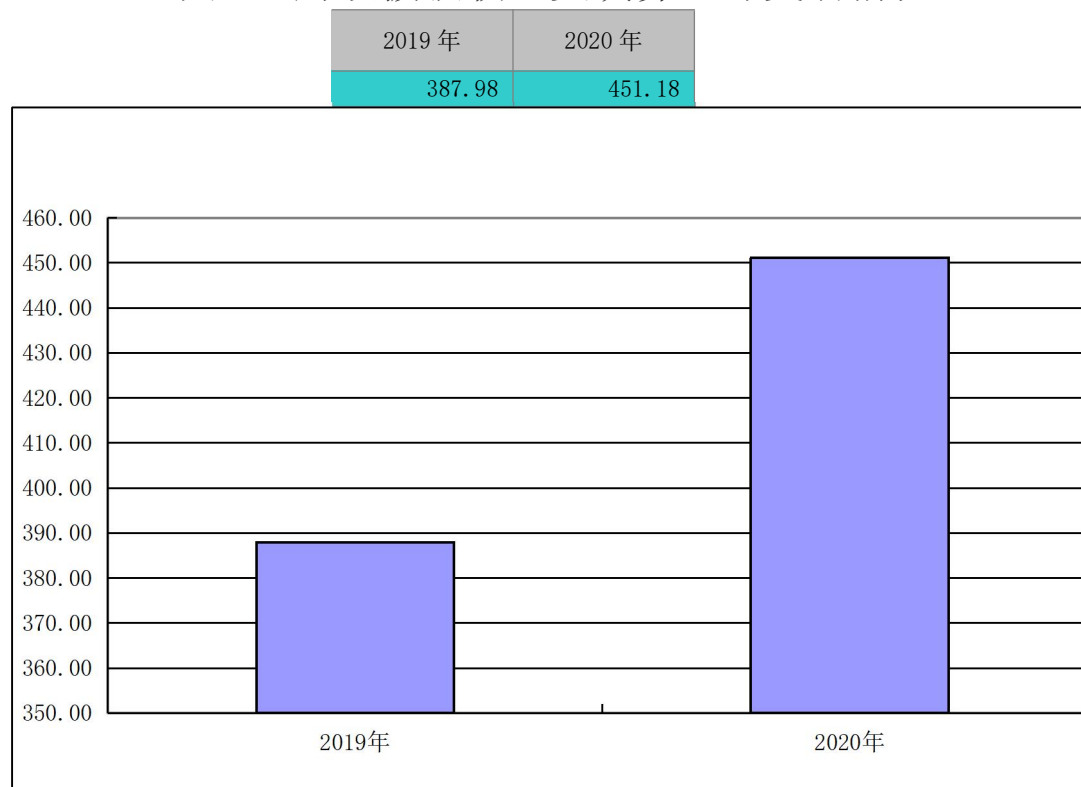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451.18	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51.18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63.20 万元，增长(下降)16.2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51.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63.20 万元，增长(下降)16.29 %。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经费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51.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8.55 万元，占 15.19 %；

卫生健康(类)支出 13.31 万元，占 2.95 %；

农林水(类)支出 342.34 万元，占 75.88 %；

住房保障(类)支出 26.97 万元，占 5.98 %。

(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举，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63.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26%。其中：基本支出 451.18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5.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3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标准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3.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77.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24%，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标准增加。

18.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6.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51.1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41.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9.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国内债务发行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只说明本部门使用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0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0.57 万元。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 %，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65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19.70 万元，减少 67.12 %。主要原因是大力压缩行政消费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0 个，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51.18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良好，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取得了较好的预算执行效果，认真地完成了 2020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在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相关管理制度完备，并能严格遵守。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0 年度)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指标设置（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5	1. 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2. 是否与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3. 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4. 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绩效目标与实施的相符情况。	指标设置符合单位三定方案及发展计划和部分主要职能	5
		绩效目标明确性（5分）	5	1. 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部分指标内容不明确，内容未详细描述，给定量指标的考核带来困难	3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5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8.5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计算公式: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 预算批复、决算报表	100%	调整后预算451.18万元, 实际执行451.18万元, 实际执行率为100.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计算公式: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 预算调整申请、上级单位下达的有关预算调整的通知	≤5%	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87.98万元, 决算数为451.18万元, 预算调整数为63.2万元, 预算调整率为16%	0
	小计		25						18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计算公式: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 “三公”经费各科目明细账	≤100%	2020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0.57万元, 实际支出0.00万元, 三公经费控制率为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上缴。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	符合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数据获取方式：①账簿及凭证②各类专项审计结果	符合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5
		小计	15							15
产出 (40分)	履职尽责 (40分)	产出指标 (40分)	40	质量指标（10分）	重点工作和业务工作实际完成率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完成率100%	长江采砂执法工作全面完成年度目标；湖泊管理工作全面完成年度目标	10
				数量指标（20分）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未发生重大事故	20
				时效指标（5分）	预算年度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一年	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5
				成本指标（5分）	控制在预算内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100%	各项支出均控制在预算内	5

效果（20分）	小计		40						40	
	履职尽责（20分）	效益指标（20分）	20	经济效益指标	/	/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	/	/
				社会效益指标（5分）	加强执法宣传力度，加强湖泊保护和河道采砂监管	根据具体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满分 5 分。		加强执法宣传力度，加强湖泊保护和河道采砂监管	本地水环境提商、改善了人民生活及健康水平	5
				环境效益指标（5分）	改善本地生产、生活环境；提升本地水法规守法水平	根据具体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满分 5 分。		改善本地居民生产生活环境	湖泊及河道环境得到充分改善	5
				可持续影响指标（5分）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根据具体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满分 5 分。		长期影响	改善区域生态环境、为全域生态环境建设提供支撑和保障	5
				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服务对象满意率	根据具体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满分 5 分。		90%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4
	小计		20						19	
	合计		100						92	
备注：“产出”和“效益”参考区政府年初下达的绩效工作目标及单位申报整体项目绩效目标，逐项细化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共涉及 0 个一级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2、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相结合, 力争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 3、通过绩效评价管理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办法, 加强项目管理。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1、湖泊保护工作
- 2、河道采砂管理
- 3、水行政执法宣传工作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湖泊保护工作	区级湖泊保护总体规划已由区政府同意并报市政府批复, 19 个湖泊保护详细规划按程序公布实施并报备, 由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成果纳入规划“一张图”管理; 对 2019 年别墅清查 52 个点位进行了回头看清查, 拆除违建 2000 余平方米及 10 余栋乱尾楼基	全面完成年度目标

		础，同时对 9 个重点湖泊保护区范围内的建筑物进行全覆盖清查，各街道共清查 176 个点位；全年清理沿湖菜地 500 余平方米，拆除违法建筑 120 平方米，对湖泊沿线乱堆现象发现一起整治一起；依法查处武大高速未批先建违法占用李家大湖案，对多起违法行为及时要求整改恢复。	
2	河道采砂管理	对长江武湖段 12.5 公里岸线、中小河流进行巡查，责任落实到人；处理涉河采砂投诉 13 起；完成长江非法采砂执法基地建设；实现了涉砂船只监管“一船一档”建设	全面完成年度目标
3	水行政执法宣传工作	单位组织专班人员到沿河各村张贴宣传标语、拉横幅等，向广大居民发放《致全区人民群众的一封公开信》，宣传水行政执法法律法规等，提高人民群众对湖泊保护、河道采砂管理等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率	全面完成年度目标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